

附件 1

桃園市 113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

到校諮詢、入班輔導、深化宣導及盲點共究計畫 學校自主申請表

學校名稱	桃園市瑞原國中	聯絡人	黎俊文
聯絡電話	03-4782242#220	聯絡人 e-mail	ryjh028@m2.ryjh.tyc.edu.tw
專業服務	☒到校諮詢輔導：由委員到校進行報告，科技化評量系統資料分析解讀、篩選、開班、診斷報告、教材教法、實務運作問題的了解與建議，協助行政端對於業務的執行，提供相關幫助。 ☐入班教學輔導：由委員分 3 次前往學校，協助學習扶助授課教學策略、教材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、議課，提供授課教師支持及幫助。 教學年級：☐一年級 ☐二年級 ☐三年級 ☐四年級 ☐五年級 ☐六年級 ☐七年級 ☐八年級 ☐九年級 教學科目：☐國語 ☐數學 ☐英語 ☐深化宣導：屬全校性研習方式進行，強調一級補救的重要性，提供對於行政端的協助，讓全校教師瞭解原班學生的問題點，進而對於自身教學上的檢視，學習扶助方案研討與分享，認識學習扶助系統教材資源、線上實作運用科技化評量測驗結果報告進行教學規劃。 ☐盲點共究：屬全校性研習方式進行，強調一級補救的重要性，針對學校測驗結果報告，對於教學端整個學年度，所做的努力，分析學校目前是否還有盲點未發現，由委員分析提出，與現場教師達到共同學習討論、進而改善教學未注意的地方。 共學科目：☐國語 ☐數學 ☐英語		
科技化評量系統帳號	034531	科技化評量系統密碼	MLML*034531
網路填報系統帳號	034531	網路填報系統密碼	MLML*034531

申請流程：

1. 各校於收到申請公文，將此表核章掃描(彩色)傳至學習扶助資源中心 Line 群組提出申請，若申請額滿以申請順序。
2. 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彙整好申請表，將於 10 月 4 日進行行前會議後，由各委員於 11 月 25 日前直接與學校進行時間的安排，於 11 月底資源中心行文各校通知到校服務時間。
3. 請各校將進行服務時間，務必規劃於 12 月至隔年 4 月底完成。

承辦人：教學黎俊文

單位主管：

教務處主任古永智

校長：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徐達海